

中意人寿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会令〔2016〕52号）的有关规定，中意人寿对每季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分类合并披露。

一、2016年第四季度中意人寿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详见附件一。

二、2016年各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情况：与以股权关联为基础的关联方发生的保险业务和保险代理业务的交易金额约121,036万元。与以股权关联为基础的关联方发生的资金的投资运用和委托管理关联交易约7,796万元。与以股权关联为基础的关联方发生的固定资产租赁关联交易约488万元。

附件：1.中意人寿第四季度关联交易明细表



中意人寿第四季度
关联交易明细表.pdf

